

竞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中国刑警学院（广州）高低压配电房电力系统维修改

造及警体馆周边加设供电线项目

项目代理编号：ZGJC-2025GC-15

采 购 人：中国刑警学院（广州）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价公告	1
第二部分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7
第三部分 响应人须知	16
第四部分 初步评审标准	26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32
第六部分 成交合同	58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80

第一部分 竞价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代理编号：ZGJC-2025GC-15
2. 项目名称：中国人民警察大学（广州）高低压配电房电力系统维修改造及警体馆周边加设供电线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价
4. 项目预算金额：合同包 1：人民币 49 万元；合同包 2：人民币 38 万元；最高限价：合同包 1：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 489,580.59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16,507.54 元）；合同包 2：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 373,471.98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人民币 5,353.24 元）。
5. 采购需求：中国人民警察大学（广州）高低压配电房电力系统维修改造及警体馆周边加设供电线项目，详见竞价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需求”。
6. 项目履约时间：合同包 1：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工；合同包 2：开工后 40 个日历天内完工。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合同包 1（高低压配电房电力系统维修改造）：供应商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核发且在有效期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的规定换领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3.1 合同包 2（警体馆周边加设供电线项目）：供应商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核发且在有效期内的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的规定换领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3.2 供应商须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三级（含）以上许可。（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许可证书）

3.3 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3.4 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且在供应商单位注册，并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须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证件）

【注：一级注册建造师打印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手写签名应与签名图像笔迹一致，电子证书使用时限为180天，注册有效期不足180天的，使用时限截止日期以注册有效期截止日期为准，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证书无效，需重新下载电子证书并再次确认使用时限；广东省二级注册建造师打印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

广东省外的二级建造师须按当地政策文件办理注册并提供有效的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使用时限截止日期以注册专业有效期截止日期或建造师满 65 周岁当日为准)】

3.5 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的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证件)

3.6 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不得为同一人。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响应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①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响应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②若分公司投标：响应人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除了对响应人进行信息查询外，同时对总公司的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的投标；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7.已办理报名登记并成功获取了竞价文件的响应人。

三、报名登记，获取竞价文件

1. 时间：2025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6 年 1 月 5 日止，每日上午 0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7:00 时。

2. 方式：登录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电子竞价平台界面（<http://www.gdhycg.com/>），完成注册、上传资质文件、报名、缴纳平台服务费，并获取竞价文件。

潜在竞价人须上传以下资料（均须加盖单位公章）办理报名手续：①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②如法定代表人办理报名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授权委托人办理报名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备注：已领取竞价文件完成登记的意向竞价人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最终通过资格审查的意向竞价人，方可参与后续的竞价活动。

3. 报名费：

平台服务费（元）：300 元/套，售后不退；

竞价文件费（元）：0 元/套。

四、响应文件提交

时间：2026 年 1 月 8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响应人应在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电子竞价平台界面（<http://gdhycg.365bidding.com/>）”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响应人应按规定时间和方式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标，响应人无须到现场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日历天，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竞价文件的，获取时间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网。
2. 相关法律法规依据：
 - (1)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 (2) 企业划型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文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1）登录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电子竞价平台界面（<http://gdhycg.365bidding.com/>），下载竞价文件、货物清单、澄清或修改等资料。（2）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评审方式：①响应人应在竞价截止时间前，登录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电子竞价平台界面（<http://gdhycg.365bidding.com/>），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传的，响应无效。若由于响应人未按要求递交电子响应文件而导致响应失败，由响应人自行承担责任，采购过程中如遇问题请及时联系代理机构。（注：响应人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应合理安排响应文件递交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竞价截止时间前由于网络拥堵无法完成递交。若响应人在开标现场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则须自行准备电脑及网络）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中国刑警学院（广州）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奥体南路 399 号

联系方式：李先生 020-8233535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603-611 房

联系方式：020—6231376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德工

电 话：020—62313760-0803

第二部分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名称	中国刑警学院（广州）
2	项目预算	合同包1：人民币49万元；合同包2：人民币38万元
3	最高限价	合同包1：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489,580.59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16,507.54元）；合同包2：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373,471.98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人民币5,353.24元），超出者按无效标处理。
4	响应人特殊资质	详见《第一部分竞价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5	响应产品的资质要求	/
6	核心产品	/
7	不同响应人提供同一品牌产品，或者在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时的处理规则	采用最低评审价法的采购项目，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采取二次报价的形式进行，最终选取二次报价最低者，其他响应无效。
8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响应	否
9	报价一览表	响应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时，应按照竞价文件要求填写报价一览表。
10	是否允许联合体响应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响应协议书，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响应协议书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未提交联合体响应协议书的，其响应无效。</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11	响应人资格审查材料	<p>资格审查环节，提交的审查文件均须加盖响应人公章制作在响应文件内</p> <p>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若分公司投标的，响应人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p>

	<p>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或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p> <p>（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响应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p> <p>2、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承建工程的企业（即工程施工单位）须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由响应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详见第七部分其他可选格式）【本条款所称中型或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所确定的中型或小型或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微企业划分</p>
--	--

	<p>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微企业。】</p> <p>3、3.1 合同包 1（高低压配电房电力系统维修改造）：供应商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核发且在有效期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的规定换领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p> <p>3.1 合同包 2（警体馆周边加设供电线项目）：供应商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核发且在有效期内的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的规定换领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 （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p> <p>3.2 供应商须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三级（含）以上许可。（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许可证书）</p> <p>3.3 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p> <p>3.4 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且在供应商单位注册，并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须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证件）</p> <p>【注：一级注册建造师打印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手写签名应与签名图像笔迹一致，电子证书使用时限为 180 天，注册有效期不足 180 天的，使用时限截止日期以注册有效期截止日期为准，</p>
--	---

	<p>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证书无效，需重新下载电子证书并再次确认使用时限；广东省二级注册建造师打印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广东省外的二级建造师须按当地政策文件办理注册并提供有效的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使用时限截止日期以注册专业有效期截止日期或建造师满 65 周岁当日为准）】</p> <p>3. 5 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的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证件）</p> <p>3. 6 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不得为同一人。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4、响应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①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响应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②若分公司投标：响应人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除了对供应商进行信息查询外，同时对总公司的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p> <p>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的投标；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p>
--	--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7、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须提供被授权人在投标单位近一年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3个月内的公司社保缴纳时间不限）
12	响应文件签章要求	(1) 响应文件封面须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签章； (2) 响应文件各项授权（含资格文件）等文件须签章盖章外，其响应文件中各项承诺、认证、证书、证明等佐证材料必须加盖响应人公章（有其他要求除外）； (3)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在改动处签章。
13	响应文件提交	1) 响应人应在竞价截止时间（2026年1月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通过“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电子竞价平台界面（ http://gdhycg.365bidding.com/ ）”上传电子响应文件（*.pdf）到指定位置。请响应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 响应人因电子竞价平台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通过代理机构与技术信息处联系
14	响应文件提交时间及地点	详见第一部分 竞价公告
15	响应文件	电子文件：1份，电子文件无正副本区别，需在竞价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至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电子竞价平台界面 (http://gdhycg.365bidding.com/)
16	电子竞价	1. 响应人须在竞价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p>前登录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电子竞价平台界面（http://gdhycg.365bidding.com/）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时间和方式提交电子文件的，因响应人的原因导致电子响应文件不能打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p> <p>2. 因“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故障导致响应人无法正常上传响应文件，响应人应于竞价截止时间前 1 小时通过代理机构联络客服人员协助解决，并保存上传异常信息。</p> <p>3. 本项目不使用数字证书（CA 锁）进行开评标，响应人无需办理。</p> <p>4. 本项目需缴纳平台技术服务费，平台收费标准请详见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电子竞价平台界面（http://gdhycg.365bidding.com/）的通知。</p>
17	除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外，是否允许响应人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否
18	响应有效期	90 日历天（响应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有效期短于该规定期限的响应无效）。
19	是否提交响应保证金	否
20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	是，成交供应商在接到成交通知书 7 日内，向采购人提供成交价 5%的履约保证金或保函，采购人收到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后，双方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在竣工验收合格后向成交供应商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或退还履约担保。
21	是否允许履约担保	合同包 1：是；合同包 2：是
22	中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p>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p> <p>2. 本项目标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p> <p>注：</p> <p>①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按照本次</p>

		<p>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②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p> <p>③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p> <p>④依据财库〔2020〕46号文件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⑤在响应文件相应部分填报本项目中小企业承担部分的比例和金额，且与《联合体协议书》或《分包意向协议》中比例、金额保持一致。</p> <p>⑥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响应报价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评审价=核实价（经必要的修正后的响应报价）×（1-10%）（如本项目已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则价格扣除不适用）。</p>
23	节能环保有关政策	无。
24	信息安全要求	无。
25	信用记录查询	响应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①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响应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②若分公司

		投标：响应人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除了对响应人进行信息查询外，同时对总公司的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26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 (标前答疑会)	是，具体详见《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27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 时间和条件	详见第五部分 如成交单位为中小企业，资金支付等事项按照《保障 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第 728 号）要求 执行。
28	其他必要内容	本项目中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其包装需求 标准应不低于《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 标准（试行）〉 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规定的包装要求， 其 他包装需求详见文件第五部分。采购人、成交供应 商双方签订合同及验收环节，应包含上述包装要求的 条款。
29	其他	1、招标文件中所涉及到的原件均不再提供，以响应人 上传的响应文件中扫描件为准。 2、本项目响应文件中涉及相关证书、证件、证明、报 告书等招标文件规定开评审现场提供原件的资料均 不再要求提供原件，以响应人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东省 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电子竞价平台界面 (http://gdhycg.365bidding.com/) 递交的电子响应 文件中所附相关资料为评审依据，各响应人应对其电 子响应文件中所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中标无效，给招标人造成损 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 事责任。
30	资料核验	开标结束后，工作人员将对各响应人所提供的资质、 证件、证书、检测报告等佐证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 进行现场查验复核，如响应人提供虚假材料视为无 效投标并依法处理：（1）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 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 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2）有违法所得的，

		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3）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1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各合同包代理服务费按定额人民币 7500 元收取。
32	兼投兼中规则	本项目允许兼投兼中，评审顺序按合同包 1→合同包 2 进行。若响应人同时成为两个合同包的第一成交候选人，需保证两个合同包所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互不相同；否则，评审委员会有权将合同包 2 的成交资格顺延至该合同包的第二成交候选人。

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内容如与竞价文件其他部分不一致，以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第三部分 响应人须知

一、总则

1. 基本要求

1.1 本文件适用于第五部分中所述货物、工程、服务的竞价。

1.2 响应人若存在任何理解上无法确定之处，均应当按照竞价文件所规定的澄清等程序提出，否则，可能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 定义

2.1 “采购人”指本项目的具体采购单位，名称详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1 条。

2.2 “响应人”指符合本竞价文件规定并参加响应的供应商。

2.3 “潜在响应人”指符合本竞价文件规定的供应商。

2.4 本竞价文件规定按日计算期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3. 合格响应人的条件

3.1 具有本项目实施能力且接受竞价邀请，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竞价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供应商可参加响应。

3.2 响应人应符合以下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5 投标人有设立分公司或子公司的，分公司投标认证材料可共享，子公司不可共享。

3.6 本次竞价是否允许两个（含）以上响应人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响应人身份共同响应，详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10 条。如果允许联合体响应，联合体各方应符合下列要求：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按照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相关文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

的特殊要求规定响应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若该等情形被发现，其单独的响应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响应均将被拒绝。

(4) 联合体必须确定其中一方为响应的全权代表参加响应活动，并承担响应及履约活动中的全部责任与义务，且联合体各方无论是否实际参加、发生的情形怎样，一旦该联合体实际开始响应，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就本次采购相关或引起的所有事项、义务、责任、损失等承担连带责任。

(5) 联合体成交后，合同应由各成员的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成员公章，以便对联合体成员作为整体和他们各自作为独立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但若该等签字或公章不齐全或缺乏，该联合体的全权代表方的签署或类似的意思表示具有代表该联合体的签署或意思表示的法律效力，并且据此各成员为履行合同应向代理机构与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进口产品规定

4.1 如采购涉及进口产品，应当遵守《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的相关规定。

5. 分包

5.1 本项目是否允许响应人将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详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19条。响应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不符合竞价文件中有关分包规定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6. 响应费用

6.1 响应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响应有关的费用，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2 本次竞价成交服务费详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33条。请供应商在测算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二、竞价文件

7. 竞价文件包括下述内容

第一部分 竞价公告

第二部分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响应人须知

第四部分 初步评审标准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第六部分 成交合同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8. 响应前竞价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8.1 已获得竞价文件的响应人，可要求对竞价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按第一部分竞价公告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送达。

8.2 按照责权利相一致原则，竞价文件的主要商务、技术和服务要求的提出方负责解释响应人提出的相关澄清、修改要求，并应当酌情作出澄清或修改的决定。

8.3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澄清、修改要求的处理：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价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竞价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价文件的响应人；不足 3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8.4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可以主动对竞价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8.5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澄清、修改、其它答复的效力：根据响应人的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的要求，一旦对竞价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即刻发生效力，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关的补充文件，应当作为竞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响应人均具有约束力。同时，代理机构和响应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8.6 采购人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有必要召竞价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具体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28 条。

三、响应文件

9. 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9.1 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响应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9.2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附有由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或者其他翻译准确的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必要时竞价小组可以要求响应人提供附有公 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响应人名称或其他实际情况不符的，响应人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9.3 响应文件一律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 响应文件内容要求

10.1 响应文件分为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商务文件指响应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响应的文件。技术文件指响应人提交的能够证明响应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符合竞价文件规定，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

10.2 响应文件编写

(1) 响应人根据竞价文件编制的响应文件须对竞价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做出准确、完整的响应。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竞价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被视为响应文件完整性有缺陷；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由响应人承担责任。响应人修改竞价文件商务、技术需求后进行应答的，该响应无效。

(2) 除可填报内容外，对响应函等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响应，该响应将被拒绝。

(3) 响应文件应按照竞价文件的格式逐项填写，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响应文件完整性有缺陷。

(4) 响应人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竞价小组进一步审查其中任何资料原件的要求。

10.3 履约担保

本项目如需成交后收取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数额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22条要求，响应人可以用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10.4 响应报价

(1) 所有响应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不限于各项购买货物、工程、服务等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等。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 响应人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报价一览表。

(3) 响应人应按第七部分表格要求的内容填写相关报价及其他事项。报价一览表中价格填报处不应有空白，如无费用可填报“/”。

(4) 响应人对响应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报价一览表显著处注明。

(5) 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填报响应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批量折扣等内容。对于有特殊需求的服务内容，如竞价文件未提供相关格式的，应由响应人自行设计。响应人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审，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以其他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6)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汇总计算结果为准；
-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响应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响应人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11. 响应有效期

11.1 本项目响应的最低有效期要求详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20 条。响应截止时间后，响应人在响应有效期内不得撤销响应文件。

11.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与响应人协商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响应人除按照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要求修改响应文件有效期外，不得修改响应文件的其他内容。

12.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12.1 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12.2 响应文件签章要求如下：

(1) 响应文件封面须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签章；

(2) 响应文件各项授权（含资格文件）等文件须签章盖章外，其响应文件中各项承诺、认证、证书、证明等佐证材料必须加盖响应人公章（有其他要求除外）；

(3)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在改动处签章。

12.4 响应人须注意：为合理节约政府采购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响应行为，特别要求响应人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响应文件的偏离表和其它偏离文件中（若本次竞价文件中没有提供偏离表或其它偏离文件样本，响应人亦应当自制偏离表并在总目录及分目录上清楚表明所在页数），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偏离。若响应人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偏离不能确定，亦必须在偏离表中清楚地表明该偏离事项，并可以注明不能确定的字样。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3. 响应文件的提交方式

13.1 响应人应按本款下述规定以及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13 条规定的方式提交响应文件。

13.2 响应文件：

要求详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15 条。

14. 响应截止时间

14.1 响应人须按照竞价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至竞价文件中指明的地址。响应人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将被拒绝。

15. 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和撤回

15.1 响应人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15.2 响应人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竞价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5.3 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后，响应人不得撤回响应。

五、竞价

16. 文件开启

16.1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按竞价文件的规定，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约定的地点组织开启响应文件。

16.2 响应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16.3 响应人不足 5 家的，不予评审。

16.4 超过项目预算（分包预算）或最高限价的响应将被拒绝，公布的项目预算详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2 条，最高限价详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3 条。

17. 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按照竞价文件规定，对照响应文件资格审查材料对响应人的资格。合格响应人不足 5 家的，应予以废标。

18. 竞价小组

18.1 代理机构根据学校有关规定和本竞价文件的规定，结合本项目专业要求组建竞价小组，并履行相关职责。竞价小组由人数应当为 3 人（含）以上单数。

18.2 竞价小组成员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不能参加评审：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18.3 采购单位工作人员只能以采购人代表的身份参与竞价，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竞价。

21. 确定成交供应商

21.1 采购人授权竞价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并向其授予合同，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竞价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竞价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竞价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竞价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竞价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竞价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1.2 采购人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响应人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22. 竞价、评审过程保密

22.1 竞价开始之后，直到授予竞价供应商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竞价供应商或竞价小组以外的其他人员透露。

22.2 在竞价期间，响应人企图影响代理机构或竞价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竞价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2.3 竞价小组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竞价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学校采购监督组报告。竞价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六、成交和合同

23. 成交通知

23.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代理机构应于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网（<http://gdhycg.com/>）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3.2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代理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响应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成交公告期限以及竞价小组名单。

23.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出现争议的，报学校采购监督组处理。

23.4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4. 签订合同

24.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竞价文件、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成交合同。

24.2 成交合同应按照竞价文件、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充文件的内容签订。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不得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签订其他协议或发表声明。

24.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4.4 违反本条第一款、第二款、第三款的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七、询问、质疑、投诉

25. 询问

25.1 响应人或潜在响应人对采购活动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3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6. 质疑

26.1 响应人认为竞价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3日内，由供应商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日内作出答复。响应人或潜在响应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竞价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竞价文件之日或者竞价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竞价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响应人或潜在响应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须一次性提出，对一个项目的不同包提出质疑的，应当将各包质疑事项集中在一份质疑函中提出。

26.2 提出质疑的响应人或潜在响应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响应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竞价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6.3 响应人或潜在响应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响应人或潜在响应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响应人或潜在响应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响应人或潜在响应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名章，并加盖公章。

26.4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

26.5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日内作出答复，并通过电子采购系统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相关当事人。

27.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日内依法向学校采购监督组提起投诉。

八、保密和披露

28. 响应人自获取竞价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竞价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9.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将响应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响应文件的有关人员披露。

30. 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调查、考核、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响应人同意即可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响应人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响应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九、无效响应

31.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竞价小组认定为供应商串通竞价，其响应无效，书面报告学校采购监督组：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价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价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2.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价文件的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响应（根据本项目类别实际情况，对应相关条款）：

- (1) 未按规定交纳竞价保证金（如有）的；
- (2) 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
- (3) 未按竞价文件要求出示资质证明文件的；
- (4) 响应文件封套未按要求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及未按竞价文件规定封装的；
- (5) 响应文件未按竞价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6) 响应文件（含制式表格、附件等要求）的编制不符合竞价文件要求的；
- (7) 响应文件对竞价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未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 (8) 竞价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
- (9) 竞价报价实质性不完整的;
- (10) 规定以固定价格报价的，供应商以可调整价格报价;
- (11) 供应商报价被竞价小组视为明显不合理低价报价，属恶意压价竞标的;
- (12) 响应文件技术偏离表中各指标要求内容依据竞价文件原版复制的;
- (13) 响应文件包装明显雷同;
- (14) 响应文件制作形式雷同;
- (15) 响应文件内容雷同（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除外）；
- (16) 响应文件内容中错别字相同，特殊字体相同；
- (17) 清单报价中绝大部分综合单价相同；
- (18) 竞价报价规律排列；
- (19) 委托代理人对竞价实质性内容不熟悉，视为自动放弃或有围标嫌疑；
- (20) 围标、串标；
- (21) 扰乱竞价会场秩序，经劝阻仍无理取闹的；
- (22) 竞价文件及法律规定的其它无效响应的情形。

3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十、代理费

34.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的，成交供应商须一次性向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十一、其它

- 35. 本项目非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执行中央预算单位政府集中采购限额标准）。
- 36. 本竞价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中国人民警察大学（广州）和代理机构所有。

第四部分 初步评审标准

1. 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竞价小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內容，对供应商进行审查，并形成审查结果。供应商《响应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价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竞价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竞价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2 《资格审查要求》见下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情况	备注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若分公司投标的，响应人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有效/无效	原件扫描件加盖响应人公章，制作在响应文件内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有效/无效	原件加盖响应人公章，制作在响应文件内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或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有效/无效	原件加盖响应人公章，制作在响应文件内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有效/无效	原件加盖响应人公章，制作在响应文件内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响应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	有效/无效	原件加盖响应人公章，制作在响应文件内

	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承建工程的企业（即工程施工单位）须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由响应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详见第七部分其他可选格式）【本条款所称中型或小型或微型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所确定的中型或小型或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微企业。】	有效/无效	原件加盖响应人公章，制作在响应文件内
7	合同包1（高低压配电房电力系统维修改造）：供应商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核发且在有效期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的规定换领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	有效/无效	原件扫描件加盖响应人公章，制作在响应文件内

	<p>质。（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p> <p>合同包 2（警体馆周边加设供电线项目）： 供应商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核发且在有效期内的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的规定换领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p>		
8	供应商须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三级（含）以上许可。（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许可证书）	有效/无效	原件扫描件加盖响应人公章，制作在响应文件内
9	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有效/无效	原件扫描件加盖响应人公章，制作在响应文件内
10	<p>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且在供应商单位注册，并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p> <p>（须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证件）</p> <p>【注：一级注册建造师打印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手写签名应与签名图像笔迹一致，电子证书使用时限为180天，注册有效期不足180天的，使用时限截止日期以注册有效期截止日期为准，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证书无效，需重新下载电子证书并再次确认使用时限；广东省二级注册建造师打印电子证书后，应</p>	有效/无效	原件扫描件加盖响应人公章，制作在响应文件内

	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广东省外的二级建造师须按当地政策文件办理注册并提供有效的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使用时限截止日期以注册专业有效期截止日期或建造师满65周岁当日为准）】		
11	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的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证件）	有效/无效	原件扫描件加盖响应人公章，制作在响应文件内
12	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不得为同一人。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有效/无效	原件加盖响应人公章，制作在响应文件内
13	响应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有效/无效	①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响应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②若分公司投标：响应人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

			建立的分公司），除了对响应人进行信息查询外，同时对总公司的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的投标；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有效/无效	原件加盖响应人公章，制作在响应文件内
1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有效/无效	原件加盖响应人公章，制作在响应文件内
1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须提供被授权人在投标单位近一年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3个月内的公司社保缴纳时间不限）	有效/无效	原件扫描件加盖响应人公章，制作在响应文件内
结论			是否通过

1.3 《符合性审查要求》见下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情况	备注
1	报价超过竞价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预算金额或者项目最高限价的	合格/不合格	
2	是否满足竞价文件要求的签署、盖章	合格/不合格	
3	是否对竞价文件的响应有重大偏离	合格/不合格	
4	是否满足竞价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及要求	合格/不合格	
5	是否满足竞价文件响应人须知第九项 的要求	合格/不合格	

6	是否对竞价文件中第五部分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进行了实质性响应	合格/不合格	
结论		是否通过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适用于各合同包）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1	投标人基本资质	符合政府采购法相关要求
2	投标人特殊资质	详见《第一部分竞价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	项目经理资格条件	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具体以公告部分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为准）
4	投标产品资质	无
5	核心产品	无
6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7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投标	否
8	节能环保要求	否
9	信息安全要求	无
10	是否需要现场考察 (标前答疑会)	是，集合时间：2025年1月6日上午10:30 集合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奥体南路399号 联系人：陈助理 联系电话：82335341 届时请每家潜在投标人可安排不超过2人出席，并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社保证明复印件（近半年内任意1个月，加盖公章）及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介绍信（证明函）。
11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成交供应商在接到成交通知书7日内，向采购人提供成交价5%的履约保证金或保函，采购人收到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后，双方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在竣工验收合格后向成交供应商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或退还履约担保。

12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是
13	采购人信息	单位名称：中国刑警学院，单位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奥体南路 399 号
14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合同包 1：人民币 49 万元；合同包 2：人民币 38 万元 最高限价：合同包 1：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 489,580.59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16,507.54 元）；合同包 2：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 373,471.98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人民币 5,353.24 元）
15	项目履约时间	合同包 1：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工； 合同包 2：开工后 40 个日历天内完工。
16	项目履约地点	中国刑警学院（广州）校内

第二部分 技术需求部分

合同包 1:

一、项目概述

不作为打分项，供投标人投标参考。

序号	内容	说明
1	项目基本介绍	维修改造配电房。
2	项目地理位置	中国人民警察大学
3	执行依据及规范	符合国家相关规范
4	现场条件和周围环境	以现场为准
5	项目与前期项目的关系	无

二、项目内容一览表

序号	项目(标的名称)	数量	基本条件	说明	备注
1	高低压配电房电力系统维修改造	1		更换智能网关、更换电容、更换断路器、储能电机和电缆等	

三、项目执行及要求

(一) 服务要求及标准

1. 重要性分为“★”、“#”和一般无标示指标。★代表实质性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项，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
2. “证明材料要求”项可填“是”和“否”。填“是”的，投标人须提供包含相关指标项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使用国家管理部门认证、认可以及国家指定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证书或证明或证件或检验报告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指标项有其他具体要求的除外），未提供或提供认证材料中内容与所填报指标不一致的，该指标按不满足处理。

序号	内容	重要性	详细说明	证明材料要求
1	时间要求	★	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工	是 (提供相应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部分)
2	售后服务		质保期内, 投标人提供 7*24 小时服务保障, 电话报修后 4 小时上门服务, 8 小时内排除故障。	是 (提供相应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部分)
3	质保要求	★	高压设备 5 年/低压设备 3 年。	是 (提供相应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部分)
4	供货要求		1. 供应商需将新电缆、新配套配件从生产厂家/仓库运输至校区指定地点（7 号楼旁施工临时堆放区），运输过程中需采取防护措施（如缠绕防水布、固定电缆盘防止滚动），避免物资受潮、碰撞、磨损。 2. 需提供运输单据（含出发地、目的地、运输时间、物资清单），若运输过程中出现物资损坏、丢失，由供应商无偿补发。	是 (提供相应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部分)
5	材料进场要求		材料进场由甲方、乙方确认后方可使用。 提供相应承诺函。	是 (提供相应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部分)
6	培训要求		施工完成后需对学校负责配电房管理的人员进行培训, 直到熟悉掌握设备使用。	是 (提供相应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部分)
7	驻场要求		人员管理服从学校的管理, 在校区内不许拍照, 注意形象。	是 (提供相应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部分)
8	验收要求		符合学校验收相关规定	是 (提供相应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部分)

（二）实施方案

重要性分为“★”和一般无标示指标。★代表实质性指标, 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

序号	内容	重要性	实施标准
1	项目整体方案概述		提供该项目总体工作方案、思路、步骤、实施内容和项目实施依据、规范、标准及目标
2	项目人员投入		提供投入该项目管理及技术人员的组织架构以及主要完成工作概述
3	质量及安全保障措施		提供该项目全部生命周期的质量及安全生产措施、管理措施、质量检验控制措施、技术难点解决措施、响应甲方质量及安全保障要求等
4	项目实施进度		提供该项目工作进度表、应对特殊及应急工作处置安排计划、响应甲方工作进度安排等
5	项目供货措施		提供该项目供货及服务保障措施、响应供货及服务周期措施、响应甲方供货要求等
6	售后服务措施		提供该项目售后保障措施、质保期质保及服务措施、响应甲方售后要求等
7	实施工艺及方法		提供工艺技术执行标准、实施方法、控制措施
8	项目验收措施		响应甲方对项目验收标准、验收方式、验收依据的要求

(三) 人员投入及组织架构

注：人员数量及人员要求（表格，包括具体人员岗位分配）

1、人员基本概述

序号	内容	重要性	说明
1	项目经理概述	★	投标单位提供的项目经理必须为本公司人员，提供社保证明（近一年内至少连续1个月）或劳务合同，否则属实质性不响应。
2	其他人员概述	★	投标单位提供的项目其他人员必须为本公司人员，社保证明（近一年内至少连续1个月）或劳务合同，否则属实质性不响应。

2、人员团队列表

(1) 指标按重要性分为“★”、“#”和一般无标示指标。★代表实质性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

(2) 人员资质证明要求，须提供国家相关行政部门或授权的第三方颁发的有效证书(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岗位	人员数量	人员资质及身份要求	职责	重要性
项目经理	1	本单位正式员工	负责整体项目	★
技术人员	3	本单位正式员工	负责项目的运行管理	★
		例：特种作业证（高低压）		#
合计		总服务人数：4人		★

(四) 其他要求

1. 重要性分为“#”和一般无标示指标。#代表重要指标项，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
2. “证明材料要求”项可填“是”和“否”。填“是”的，投标人须提供包含相关指标项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使用国家管理部门认证、认可以及国家指定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证书或证明或证件或检验报告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指标项有其他具体要求的除外），未提供或提供认证材料中内容与所填报指标不一致的，该指标按不满足处理。

序号	内容	重要性	要求标准	证明材料要求
1.	业绩情况		提供自2022年1月以来至少1项类似高低压配电系统改造或维修项目的业绩案例 (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是

四、商务要求

★ (一) 报价要求

1、本项目按工程量清单内容实行固定单价包干，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 489,580.59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16,507.54 元）。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作为竞争性费用，供应商在报价中须包含且不得更改该金额，否则其报价无效。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报价将会视为无效报价。

2、成交人须负责报价的综合单价及总价的准确性及错误估计所引致的损失。成交人应该从现场踏勘中、或实际情况中、或自身的工程施工实践中了解到、估计到或可能了解到、估计到的子目之费用应视为已摊到其它的子目单价或总价中去。任何报价时的估算错误和漏项，一律由成交人承担。

3、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附件的工程量清单，自行编制并提供完整规范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文件，并附在响应文件中。

★（二）付款方式

1、工程款支付：（如遇寒暑假期，付款时间以采购人实际开账付款时间为准）

①合同签订之日起，经采购人财务部门审核，以转账日期作为付款日期，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 30%的合同款作为项目预付款；

②当主材和配件进场，并经采购人项目负责人和监理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按合同价的 40%向成交供应商拨付进度款；

③工程通过竣工验收，经采购人财务部门审核后，以转账日期作为付款日期，采购人须向成交供应商累计支付至合同价的 80%，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或退还履约担保。

④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20 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提交项目结算书，并按采购人要求送交第三方审计单位进行结算审计，结算审计完成后，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账户转入审定金额的 3%作为项目质量保证金，采购人再向成交供应商累计支付至结算审定金额的 100%。

2、项目缺陷责任期满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无息返还质量保证金。

3、结算审核费按以下规定执行：若结算审核审减率在 5%之内，由甲方承担全额结算审核费；若结算审核审减率在 5%（含）-10%之间，甲、乙双方各承担 50%的结算审核费；若结算审核审减率大于 10%（含），由乙方承担全额结算审核费。

4、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按单价包干结算，合同清单内（外）增减部分按实进行结算。

5、采购人进行工程竣工验收后，不代表竣工结算，还需根据实际测量结果进行最终的工程竣工结算。

（三）履约保证金

1. 成交供应商在接到成交通知书 7 日内，向采购人提供成交价 5%的履约保证金或保函，采购人收到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后，双方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在竣工验收合格后向成交供应商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或退还履约担保。

2. 不予退还的情形：

（1）成交供应商将本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给他人；

（2）在合同履行期间，成交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同意提前终止本项目合同；

（3）在履行合同期间，成交供应商因在经营活动中存在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或相关许可，导致本项目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4）有明显证据证明成交供应商未履行合同约定的；

（5）成交供应商有明显过错致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6）因成交供应商责任，使采购人解除本合同的。

3. 采购人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每日按合同总价的 3‰向成交供应商偿付违约金，但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合同包 2:

一、项目概述

不作为打分项，供投标人投标参考。

序号	内容	说明
1	项目基本介绍	为警体馆周边区域加设电缆线，长度约 355 米（以现场实际长度为准）
2	项目地理位置	广州市天河区奥体南路 399 号中国人民警察大学(广州)
3	执行依据及规范	符合国家相关规范
4	现场条件和周围环境	施工地点在中国人民警察大学（广州）校内，具备水源、电源等信息。
5	项目与前期项目的关系	无

二、项目内容一览表

序号	项目（采购标的）	数量	基本条件	说明	备注
1	警体馆周边加设供 电线项目	1 项	楼顶土建施工， 具备水源电源。	为警体馆周边区域加设 电缆线，长度约 355 米(以 现场实际长度为准)	

三、项目执行及要求

（一）服务要求及标准

1. 重要性分为“★”、“#”和一般无标示指标。★代表实质性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项，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
2. “证明材料要求”项可填“是”和“否”。填“是”的，投标人须提供包含相关指标项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使用国家管理部门认证、认可以及国家指定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证书或证明或证件或检验报告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指标项

有其他具体要求的除外），未提供或提供认证材料中内容与所填报指标不一致的，该指标按不满足处理。

序号	内容	重要性	详细说明	证明材料要求
1.	时间要求	★	开工后 40 个日历天内完工	是 (提供相应承诺函, 格式详见第六部分)
2.	售后服务	★	质保期内，因产品缺陷及正常使用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由施工单位负责维修、维护，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维修维保响应及完成时限不得超过 1 周。	是 (提供相应承诺函, 格式详见第六部分)
3.	质保要求	★	质保期不少于 2 年	是 (提供相应承诺函, 格式详见第六部分)
4.	供货要求	★	凡由成交供应商采购的材料、设备，进入施工现场时，需经采购人作质量确认后方可进场，并及时向采购人提供材料、设备的相关送检资料；如该等材料、设备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成交供应商负责将其更换为质量和规格符合要求的材料、设备，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或借口延误	是 (提供相应承诺函, 格式详见第六部分)

			甲供材的及时进场入库,否则以每次 500 元罚款; 成交供应商协助采购人保证甲供材的进场, 应积极承担甲供材的施工配合义务, 若出现不配合甚至刁难供货商的情况, 按采购人每协调一次扣除 500 元作为违约金。	
5.	材料进场要求	★	材料进场由甲方、乙方、监理（若有）方确认后方可使用。	是 (提供相应承诺函)
6.	培训要求		无	否
7.	驻场要求		驻场人员须遵守安全施工有关规定, 服从学校管理	是(提供相应承诺函, 格式详见第六部分)
8.	验收要求	★	符合国家及学校验收相关规定	是 (提供相应承诺函, 格式详见第六部分)
9.	缺陷责任期	★	2 年	是 (提供相应承诺函, 格式详见第六部分)
10.	工程质量标准	★	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是 (提供相应承诺函, 格式详见第六部分)

（二）实施方案

重要性分为“★”和一般无标示指标。★代表实质性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

序号	内容	重要性	实施标准
1.	项目整体方案概述		提供该项目总体工作方案、思路、步骤、实施内容和项目实施依据、规范、标准及目标
2.	项目人员投入		提供投入该项目管理及技术人员的组织架构以及主要完成工作概述
3.	质量及安全保障措施		提供该项目全部生命周期的质量及安全生产措施、管理措施、质量检验控制措施、技术难点解决措施、响应甲方质量及安全保障要求等
4.	项目实施进度		提供该项目工作进度表、应对特殊及应急工作处置安排计划、响应甲方工作进度安排等
5.	项目供货措施		提供该项目供货及服务保障措施、响应供货及服务周期措施、响应甲方供货要求等
6.	售后服务措施		提供该项目售后保障措施、质保期质保及服务措施、响应甲方售后要求等
7.	实施工艺及方法		提供工艺技术执行标准、实施方法、控制措施
9.	项目验收措施		响应甲方对项目验收标准、验收方式、验收依据的要求

(三) 人员投入及组织架构

注：人员数量及人员要求（表格，包括具体人员岗位分配）

1、人员基本概述

序号	重要性	内容	说明
1	★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概述	投标单位提供的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公司人员, 提供社保证明(近一年任意1个月)或劳务合同, 否则属实质性不响应。
2	★	其他人员 概述	投标单位提供的项目其他人员(以下述“2、人员团队列表”所要求人员为准)必须为本公司人员, 社保证明(近一年内任意1个月)或劳务合同, 否则属实质性不响应。

2、人员团队列表

- (1) 指标按重要性分为“★”、“#”和一般无标示指标。★代表实质性指标, 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代表重要指标, 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
- (2) 人员资质证明要求, 须提供国家相关行政部门或授权的第三方颁发的有效证书(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岗位	人员数量	人员资质及身份要求	职责	重要性
项目经理(即 项目负责人)	1	本单位正式员工, 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及以上执业资格证书,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具体以公告部分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为准)	负责整体项目	

技术负责人	1	本单位正式员工，中级及以上职称（工程类相关专业）（提供有效职称证书）	负责组织编制、审批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为项目顺利进行提供技术支持	★
专职安全员	1	本单位正式员工，持安全员 C 证（具体以公告部分资格要求为准）	施工现场安全检查与督导	

四、商务要求

★（一）付款方式

1、工程款支付：（如遇寒暑假期，付款时间以采购人实际开账付款时间为准）

①合同签订之日起，经采购人财务部门审核，以转账日期作为付款日期，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 30%的合同款作为项目预付款；

②当主材和构配件进场，并经采购人项目负责人和监理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按合同价的 40%向成交供应商拨付进度款；

③工程通过竣工验收，经采购人财务部门审核后，以转账日期作为付款日期，采购人须向成交供应商累计支付至合同价的 90%，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或退还履约担保。

④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40 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提交项目结算书，并按采购人要求送交第三方审计单位进行结算审计，结算审计完成后，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账户转入审定金额的 3%作为项目质量保证金，采购人再向成交供应商累计支付至结算审定金额的 100%。

2、项目缺陷责任期满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无息返还质量保证金。

3、结算审核费按以下规定执行：若结算审核审减率在 5%之内，由甲方承担全额结算审核费；若结算审核审减率在 5%（含）-10%之间，甲、乙双方各承担 50%的结算审核费；若结算审核审减率大于 10%（含），由乙方承担全额结算审核费。

4、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按单价包干结算，合同清单内（外）增减部分按实进行结算。

5、采购人进行工程竣工验收后，不代表竣工结算，还需根据实际测量结果进行最终的工程竣工结算。

（二）履约保证金

1. 成交供应商在接到成交通知书 7 日内，向采购人提供成交价 5%的履约保证金或保函，采购人收到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后，双方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在竣工验收合格后返还成交供应商履约保证金或退还履约担保。

2. 不予退还的情形：

(1) 成交供应商将本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给他人；
(2) 在合同履行期间，成交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同意提前终止本项目合同；
(3) 在履行合同期间，成交供应商因在经营活动中存在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或相关许可，导致本项目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4) 有明显证据证明成交供应商未履行合同约定的；
(5) 成交供应商有明显过错致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6) 因成交供应商责任，使采购人解除本合同的。

3. 采购人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每日按合同总价的 3‰向成交供应商偿付违约金，但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三）报价要求

1、本项目按工程量清单内容实行固定单价包干，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 373,471.98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人民币 5,353.24 元）。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作为竞争性费用，供应商在报价中须包含且不得更改该金额，否则其报价无效。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报价将会视为无效报价。

2、成交人须负责报价的综合单价及总价的准确性及错误估计所引致的损失。成交人应该从图纸或现场踏勘中、或实际情况中、或自身的工程施工实践中了解到、估计到或可能了解到、估计到的子目之费用应视为已摊到其它的子目单价或总价中去。任何报价时的估算错误和漏项，一律由成交人承担。

3、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附件的工程量清单，自行编制并提供完整规范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文件，并附在响应文件中。

第三部分 技术规范书（适用于合同包 1）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旨在中国人民警察大学（广州）校内高低压配电设备进行维修、更换及系统升级改造，核心目标是消除现有设备运行隐患，保障校园供电系统的安全、稳定、智能运行，满足学校教学、科研及办公的用电需求。

二、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本项目共分为六个主要部分，供应商需对全部内容进行响应，具体要求如下：

1. 高压柜及直流屏维修

(1) 更换核心部件：采购人原微机综合保护装置为：RDS500，供应商更换的产品须相当于或优于采购人原产品，配套互感器及电缆。

(2) 直流屏维护：采购人原直流屏内蓄电池为：12V38AH 规格，供应商更换的蓄电池须相当于或优于采购人原蓄电池，确保直流操作电源可靠。

(3) 保护定值校准：完成所有微机综合保护器的保护定值现场校准与设定。

(4) 服务范围：报价需包含上述所有设备及材料的供应、安装辅材、人工、运输费用，以及完成后的现场调试与试验费用。

编号	位置	产品名称	产品 编号	维修内容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地下室	高压柜	G1	综保相当于或优于 RDS500	台	1	更换综保、 电缆
				导线 1.0mm	米	30	
				现场安装辅材	台	1	
2	地下室	高压柜	G5	导线 1.0mm	米	30	更换互感 器、电缆、
				现场安装辅材	台	1	

							微机综合 保护器定 值校准
3	地下室	高压柜	G6	导线 1.0mm	米	30	更换互感 器、电缆、 微机综合
				现场安装辅材	台	1	保护器定 值校准
4	地下室	直流屏		蓄电池相当于或优于 12V38AH	台	1	18 个
				现场安装辅材	台	1	

备注：

部件类型	技术参数	验收标准
微机保护装置	相当于或优于 RDS500 型，需附带 型式试验报告	保护动作误差 $\leq \pm 3\%$
直流屏蓄电池	相当于或优于 12V38AH 规格，循环 寿命 ≥ 500 次	72 小时浮充电压偏差 $\leq 2\%$

2. 低压补偿柜电容更换

(1) 电容更换：采购人原电力电容器为：BSMJ0.48-30-3 型，供应商更换的产品须相
当于或优于采购人原产品，以保证无功补偿效果，提高电能质量。

(2) 施工范围：涉及校内地下室配电间、办公楼配电间及新建配电房的所有低压补偿柜。

(3) 服务范围：报价需包含电容器的供应、全部更换人工费用以及更换后的现场试验费用。

编号	位置	产品名称	产品编号	维修内容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地下室	补偿柜	1D8、1D7、 2D3、2D4、 3D4、3D5、 4D3、4D4	电容器 相当于或优于 BSMJ0.48-30-3	只	32	
2	办公楼	补偿柜	D2	电容器 相当于或优于 BSMJ0.48-30-3	只	9	
3	新建配 电间	补偿柜		电容器 相当于或优于 BSMJ0.48-30-3	只	16	

3. 低压柜框架互换改造

(1) 断路器更换：采购人原框架式断路器为：3200A 及 2500A 规格，供应商更换的产品须相当于或优于采购人原产品，确保主回路分断能力满足要求。

(2) 铜排更换：采购人原铜排为：TMY-3(100×10) 和 TMY-3(100×8) 两种型号，供应商更换的产品须相当于或优于采购人原产品。

(3) 服务范围：包含断路器、铜排、配套导线及安装辅材的供应，以及人工安装、运输和改造完成后的整体试验费用。

编号	位置	产品名称	产品编号	维修内容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地下室	低压进线柜	1D9	相当于或优于 TMY-3*(100*10)	米	14	更 换 相 当 于 或 优 于 3200A 框 架 断 路 器 、 铜 排
				导线 1.0mm	米	50	
				现场安装辅材	台	1	
2	地下室	低压进线柜	2D2	相当于或优于 TMY-3*(100*8)	米	14	更 换 相 当 于 或 优 于 2500A 框 架 断 路 器 、 铜 排
				导线 1.0mm	米	50	
				现场安装辅材	台	1	

4. 低压柜框架换新及维修

- (1) 框架断路器更换：采购人原框架式断路器为：TGW1N-2000/3P 1600A 型号，供应商更换的产品须相当于或优于采购人原产品。
- (2) 机构维修：更换故障的断路器储能机构电机，恢复操作功能。
- (3) 服务范围：需包含断路器、储能电机、配套导线及安装辅材的供应，以及人工安装、运输和维修后的现场试验费用。

编号	位置	产品名称	产品 编号	维修内容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办公楼	进线柜	D1	相当于或优于框 架断路器	台	1	更换主开框架断路 器
				TGW1N-2000/3P 1600A 抽出式			
				导线 1.0mm			
2	新建配 电间	进线柜		现场安装辅材	台	1	更换储能机构电机
				更换框架开关储 能机构电机			
				现场安装辅材			

5. 仪表及后台主机系统升级

- (1) 前端设备更换：更换 100 只电力仪表，实现对各回路电参数的精准采集。
- (2) 网关部署：供应商部署的产品须相当于或优于采购人原 Anet-2E4S1 及 Anet-2E8S1 两种型号的智能网关，实现数据上传。
- (3) 后台硬件配置：配置一套完整的后台硬件，包括工控机、显示器、UPS 电源、打印机、网络交换机、操作台及机柜。
- (4) 软件安装：安装并调试一套功能完善的电力监控软件，实现数据监测、报警、报表等功能。
- (5) 线缆敷设：负责所有通讯线缆、电源线及工程辅材的采购与敷设。
- (6) 服务范围：需包含上述所有软硬件设备的供应，以及人工安装、运输、系统调试与联调费用。

编 号	名称	产品 名称	产品编号	维修内容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现场	电力			只	100	

	设备	仪表					
2	智能网关	智能网关		相当于或优于 Anet-2E4S1， 带 4 路 RS485	只	2	
				相当于或优于 Anet-2E8S1， 带 8 路 RS485	只	1	
3	监控值班室	设备	工控机	电脑主机/标准键盘+光电鼠标	台	2	
			显示器	24 英寸液晶显示器 分辨率 1920*1080	台	1	
			UPS 电源	UPS 1KVA/800W	台	1	
			打印机	HP A4 黑白激光打印机	台	1	
			工业网络交换机	TL-SF1016D 16 百兆网口 非网管交换机 机架式	台	1	
			操作台		台	1	
			机柜	600*600*1200MM	台	1	
4	软件		电力监控软件		套	1	
5	现场材料		通讯线缆	屏蔽双绞线 RVVSP 2*1.0 红蓝	米	950	
			电源线	BV-2.5	米	910	
			电源线	BVR-2.5	米	910	
			电源线	BV-1.0	米	950	
			电源线	BVR-1.0	米	950	
			工程辅材	拖线板、转换线、网络线、线管、标牌等	套	1	

6. 电缆更换

- (1) 电缆更换：采购人原铠装电力电缆为：YJV-3×185+2×95 规格，供应商更换的产品须相当于或优于采购人原产品。
- (2) 配套附件：提供并压接配套的铜鼻子及电缆头。
- (3) 旧缆处理：负责现场旧电缆的拆除与清理。
- (4) 服务范围：需包含新电缆、铜鼻子、电缆头的供应，以及机械租赁、人工敷设、旧缆拆除、运输和电缆敷设后的电气试验费用。

编号	位置	产品名称	产品编号	维修内容	单 位	数 量	备注
1	地下室	电缆		电缆 相当于或优于 YJV-3×185+2×95	米	160	铠装电 缆、电 缆头
				铜鼻子 185mm+95mm	只	10	
				电缆头 185mm+95mm	只	2	
				现场安装辅材	台	1	
	地下室	旧电缆		拆除			

(一) 主电缆采购

- 规格参数：需提供 160 米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带铠电力电缆，相当于或优于采购人原型号为 YJV-3*185+2*95，其中 3 根 185mm² 为相线 (L1/L2/L3)、2 根 95mm² 为零线 (N) 与地线 (PE)。
- 执行标准：需符合《额定电压 1kV (Um=1.2kV) 到 35kV (Um=40.5kV) 挤包绝缘带铠电力电缆及附件 第 1 部分：额定电压 1kV (Um=1.2kV) 和 3kV (Um=3.6kV) 电缆》(GB/T 12706.1-2020) 国家标准。
- 性能要求：

- (1) 导体材质为高纯度黄铜，导体直流电阻满足国家标准规范要求；
- (2) 绝缘层采用 XLPE 材料，耐温等级 $\geq 90^{\circ}\text{C}$ ，绝缘厚度 $\geq 1.8\text{mm}$ ，带铠；
- (3) 护套层采用 PVC 材料，抗张强度 $\geq 12.5\text{MPa}$ ，断裂伸长率 $\geq 125\%$ ，具备防鼠咬、耐老化特性。

4. 交付要求：每盘电缆需附带出厂检验报告、3C 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电缆表面需清晰标注型号、规格、长度、生产日期及生产厂家。

（二）配套配件采购

配件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要求	技术标准
铜鼻子	185mm ²	不少于 10 套（按接头 数量 1.2 倍备货）	材质为 T2 紫铜，表面镀锡处理，孔 径与电缆导体匹配，压接后接触电 阻 $\leq 5\text{m}\Omega$
铜鼻子	95mm ²	不少于 10 套（按接头 数量 1.2 倍备货）	同 185mm ² 铜鼻子标准，需与 95mm ² 导体紧密贴合，无松动、氧化现象
电缆头（终端）	185mm ²	不少于 5 套（与 185mm ² 铜鼻子配套）	采用冷缩式或热缩式，绝缘等级 1kV，防水等级 IP67，适配 YJV 电缆 绝缘层厚度
电缆头（终端）	95mm ²	不少于 5 套（与 95mm ² 铜鼻子配套）	同 185mm ² 电缆头标准，需通过耐电 压测试（1kV 电压下 1min 无击穿、 闪络现象）

（三）旧电缆拆除

1. 拆除范围：需拆除 7 号楼主电缆，具体路径为“校区低压配电房出线端 \rightarrow 7 号楼地下电缆井 \rightarrow 楼内总配电箱进线端”，需同步拆除旧电缆配套的老化固定支架、破损保护管。

2. 拆除要求:

- (1) 拆除前需完成断电、验电操作（提供验电记录），严禁带电作业；
- (2) 采用专业工具切割、剥离，避免损坏周边管线（如消防管、弱电光缆）及建筑结构（墙面、地面），若造成损坏需无偿修复；

说明：以上需求中所指（或引用）参照的品牌型号等仅起说明作用，均无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可在投标响应中选用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采购人所要求的产品。另外，以上技术指标无单独标明误差值的误差以行业标准为准。

三、服务范围及要求

(一) 运输服务

1. 供应商需将新电缆、配套配件从生产厂家/仓库运输至校区指定地点（7号楼旁施工临时堆放区），运输过程中需采取防护措施（如缠绕防水布、固定电缆盘防止滚动），避免物资受潮、碰撞、磨损。
2. 需提供运输单据（含出发地、目的地、运输时间、物资清单），若运输过程中出现物资损坏、丢失，由供应商无偿补发。

四、项目实施要求

1. 工期要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总工期不得超过 40 日历天。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2. 安全管理：施工期间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安全生产法规，落实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如发生安全事故，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3. 文明施工：施工区域需设置明显标识，保持现场整洁，减少对校园正常教学和生活秩序的干扰，施工垃圾需日产日清。
4. 验收标准：项目完工后，需按照国家现行《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GB50150）及相关规范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移交。

5. 铜排焊接：100%渗透检测（PT 检测）、电缆敷设：红外热成像仪全检。

第六部分 成交合同

高低压配电房电力系统维修改造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_____

签定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甲方（发包人）： 中国刑警学院（广州）

乙方（承包人）： 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维修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国刑警学院（广州）高低压配电房电力系统维修改造项目（合同包1）

工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奥体南路399号

工程内容：高低压配电房电力系统维修改造。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现场踏勘情况、使用材料说明及资料、工程性质、工程特点，由乙方包工、包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按工程量清单所列内容（含设备材料清单）实行单价包干。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年月日

竣工日期：年月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金额人民币（大写）：

(小写): ￥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本合同专用条款
-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6.2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八、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10.1 合同订立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10.2 合同订立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奥体南 399 号

10.3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0.4 本合同一式伍份, 甲方执叁份, 乙方执贰份。

甲方(盖章): 中国刑警学院(广州) 乙方(盖章):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奥体南路 399 号 地 址: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日 期: 日 期:

第二部分：专用部分条款

一、甲方工作

1. 1 开工前 7 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或做法说明 2 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源，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1. 2 指派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1. 3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1. 4 协调有关部门支持乙方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二、乙方工作

2. 1 参加甲方组织的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 2 指派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主动按约定向甲方汇报施工进展等信息。

2. 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工程量清单内容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并向甲方汇报。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绘制竣工图。

2. 4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
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如因施工人员在施工中损坏周围的建

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乙方承担相关责任及费用；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
除或归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2.5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
备管线。

2.6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2.7 若因违反以上条款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三、关于工期的约定

3.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

3.2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3.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3.4 因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 8 小
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乙方应记录停工原因及时间，形成报告交
甲方复核确认。

四、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4.1 本工程以工程量清单、作法说明和《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JGJ73--91)、《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GBJ300--88)等国家制订的施
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4.2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4.3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乙方应提前
三天书面通知甲方参加验收，甲方如无法按时参加验收应书面回复乙方并与乙方重新
确定验收日期。

4.4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4.5 工程竣工时，乙方应提前三天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 7 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五、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履约保证金的约定

5.1 工程款支付：本合同实行单价包干，增加及减少部分按实结算。（如遇寒暑假，付款时间以甲方实际开账付款时间为准）

合同签订之日起，经甲方财务部门审核，以转账日期作为付款日期，甲方向乙方支付 30%的合同款作为项目预付款；当主材和配件进场，并经甲方项目负责人和监理验收合格后，甲方按合同价的 40%向乙方拨付进度款；工程通过竣工验收，经甲方财务部门审核后，以转账日期作为付款日期，甲方须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价的 80%，同时，向乙方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或退还履约担保。

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20 工作日内，乙方提交项目结算书，并按甲方要求送交第三方审计单位进行结算审计，结算审计完成后，由乙方向甲方账户转入审定金额的 3%作为项目质量保证金，甲方再向乙方累计支付至结算审定金额的 100%。

项目缺陷责任期满后，甲方向乙方无息返还质量保证金。

结算审核费按以下规定执行：若结算审核审减率在 5%之内，由甲方承担全额结算审核费；若结算审核审减率在 5%（含）-10%之间，甲、乙双方各承担 50%的结算审核费；若结算审核审减率大于 10%（含），由乙方承担全额结算审核费。

5.2 乙方收款账户为（如有变更，乙方另行书面通知甲方）：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开 户 名：_____

5.3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按单价包工结算，合同清单内（外）增减部分按实进行结算。

5.4 甲方进行工程竣工验收后，不代表竣工结算，还需根据实际测量结果进行最终的工程竣工结算。

5.5 履约保证金

5.5.1. 乙方在接到成交通知书7日内，向甲方提供成交价5%的履约保证金或保函，甲方收到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后，双方签订合同。甲方将在竣工验收合格后向乙方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或退还履约担保。

5.5.2. 不予退还的情形：

- (1) 乙方将本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给他人；
- (2)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提前终止本项目合同；
- (3) 在履行合同期间，乙方因在经营活动中存在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或相关许可，导致本项目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 (4) 有明显证据证明乙方未履行合同约定的；
- (5) 乙方有明显过错致甲方造成损失的；
- (6) 因乙方责任，使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5.5.3. 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每日按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六、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6.1 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进入施工现场时，需经甲方作质量确认后方可进场，并及时向甲方提供材料、设备的相关送检资料；如该等材料、设备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乙方负责将其更换为质量和规格符合要求的材料、设备，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6.2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或借口延误甲供材的及时进场入库，否则以每次500元罚款；乙方协助甲方保证甲供材的进场，应积极承担甲供材的施工配合义务，若出现不配合甚至刁难供货商的情况，按甲方每协调一次扣除500元作为违约金。

七、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7.1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7.2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八、违约责任

8.1 因乙方责任原因不能按合同规定的工期交付使用的，每拖延一天，应每日按合同价款 0.3%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误期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款的 20%；若对甲方造成损失的，需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8.2 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8.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赔偿损失。

8.4 因乙方施工造成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甲方有权暂停支付进度款，直至工程符合质量要求为止。

8.5 施工过程中，若有需经过甲方或相关验收部门确认及审批的项目，乙方在未经甲方或相关验收部门确认及审批而擅自施工的，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

8.6 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书面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九、争议或纠纷处理

9.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9.2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同意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约定

10.1 甲方书面要求增加的工程项目，预算方式原则上按甲方确认的工程报价方式执行。

10.2 项目清单以外的增加工程项目必须由甲方确认后，乙方方可施工。

10.3 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如需要提出修改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4 甲、乙双方的联系地址已注记在本合同上，所有信函均应以上述地址为依据。如甲、乙各方变更联系地址应在迁徙之日将新注记地址函告并送达对方，否则视本合同注记的联系地址为唯一合法联系地址，所有按本合同注记地址寄出的函件视为已送达甲、乙各方。

第三部分：工程质量保修书

甲方、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本次工程所涉及的项目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1. 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1. 1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 2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本次装修范围内的项目。

2. 缺陷责任期

本项目缺陷责任期为 2 年，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算。缺陷责任期内，乙方按合同约定承担缺陷修复义务。缺陷责任期满 14 日内，乙方可向甲方申请返还 3% 结算审定金额的质量保证金，甲方在确认工程质量符合要求后予以返还。缺陷责任期只是甲方按规定向乙方返还质量保证金的期限，缺陷责任期满后，施工单位应继续承担质量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具体质量保修期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第 3 条执行。

3. 质量保修期

3. 1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3. 1. 1 基础设施工程、房屋建筑的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

3. 1.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3. 1. 3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3. 1.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为 2 年。

3. 1. 5 高压设备 5 年，低压设备 3 年。

3.2 本工程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实行保修。工程交付使用后，甲方对本项目实施管理，在工程保修期限内，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对本工程的相关部位进行维护管理。保修期限内，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处理，两日内未完善处理的或维修三次不能满足规范要求，甲方有权直接另行委托修缮维护，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审定的维修费用乙方不得有异议；如存在质量问题引起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利用乙方质保金先行赔偿，不足部分仍由乙方承担责任，且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因先行赔偿第三方支付的一切费用，乙方应予全额赔偿。

3.3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4. 保修费用

4.1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甲方（盖章）： 中国刑警学院（广州） 乙方（盖章）：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奥体南路 399 号 地 址：

日 期： 日 期：

中国人民警察大学（广州）警体馆周边
加设供电线路

施

工

合

同

项目编号：_____

签定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中国刑警学院（广州）

乙方（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维修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国刑警学院（广州）警体馆周边加设供电线项目（合同包2）

工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奥体南路399号

工程内容：为校区警体馆周边加设供电线路，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现场踏勘情况、使用材料说明及资料、工程性质、工程特点，由乙方包工、包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按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所列内容（含设备材料清单）实行单价包干。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年月日

竣工日期：年月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0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本合同专用条款
-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6.2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八、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10.1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10.2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奥体南路 399 号

10.3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0.4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盖章）：中国刑警学院（广州） 乙方（盖章）：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奥体南路 399 号 地址：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日期： 日期：

第二部分：专用部分条款

一、甲方工作

1. 1 开工前 7 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 2 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源，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1. 2 指派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1. 3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1. 4 协调有关部门支持乙方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二、乙方工作

2. 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 2 指派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主动按约定向甲方汇报施工进展等信息。

2. 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并向甲方汇报。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绘制竣工图纸。

2. 4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
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如因施工人员在施工中损坏周围的建

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乙方承担相关责任及费用；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
除或归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2.5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
备管线。

2.6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2.7 若因违反以上条款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三、关于工期的约定

3.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

3.2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3.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3.4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
致停工 8 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乙方应记录停工原因及时间，
形成报告交甲方复核确认。

四、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4.1 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
量评定验收标准。

4.2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4.3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乙方应提前
三天书面通知甲方参加验收，甲方如无法按时参加验收应书面回复乙方并与乙方重新
确定验收日期。

4.4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4.5 工程竣工时，乙方应提前三天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 7 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五、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5.1 工程款支付：本合同实行单价包干，增加及减少部分按实结算。（如遇寒暑假，付款时间以甲方实际开账付款时间为准）

接到成交通知书 7 日内，乙方须向甲方提供成交价 5% 的履约保证金或保函，甲方收到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后，双方签订合同。

合同签订之日起，经甲方财务部门审核，以转账日期作为付款日期，甲方向乙方支付 30% 的合同款作为项目预付款；当主材和构配件进场，并经甲方项目负责人和监理验收合格后，甲方按合同价的 40% 向乙方拨付进度款；工程通过竣工验收，经甲方财务部门审核后，以转账日期作为付款日期，甲方须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价的 90%，同时，向乙方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或退还履约担保。

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40 工作日内，乙方提交项目结算书，并按甲方要求送交第三方审计单位进行结算审计，结算审计完成后，由乙方向甲方账户转入审定金额的 3% 作为项目质量保证金，甲方再向乙方累计支付至结算审定金额的 100%。

项目缺陷责任期满后，甲方向乙方无息返还质量保证金。

结算审核费按以下规定执行：若结算审核审减率在 5% 之内，由甲方承担全额结算审核费；若结算审核审减率在 5%（含）-10% 之间，甲、乙双方各承担 50% 的结算审核费；若结算审核审减率大于 10%（含），由乙方承担全额结算审核费。

5.2 乙方收款账户为（如有变更，乙方另行书面通知甲方）：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开 户 名: _____

5.3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按单价包干结算，合同清单内（外）增减部分按实进行结算。

5.4 甲方进行工程竣工验收后，不代表竣工结算，还需根据实际测量结果进行最终的工程竣工结算。

六、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6.1 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进入施工现场时，需经甲方作质量确认后方可进场，并及时向甲方提供材料、设备的相关送检资料；如该等材料、设备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乙方负责将其更换为质量和规格符合要求的材料、设备，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6.2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或借口延误甲供材的及时进场入库，否则以每次500元罚款；乙方协助甲方保证甲供材的进场，应积极承担甲供材的施工配合义务，若出现不配合甚至刁难供货商的情况，按甲方每协调一次扣除500元作为违约金。

七、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7.1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7.2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八、违约责任

8.1 因乙方责任原因不能按合同规定的工期交付使用的，每拖延一天，应每日按合同价款 0.3% 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误期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款的 20%；若对甲方造成损失的，需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8.2 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8.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赔偿损失。

8.4 因乙方施工造成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甲方有权暂停支付进度款，直至工程符合质量要求为止。

8.5 施工过程中，若有需经过甲方或相关验收部门确认及审批的项目，乙方在未经甲方或相关验收部门确认及审批而擅自施工的，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

8.6 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书面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九、争议或纠纷处理

9.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9.2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同意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约定

10.1 甲方书面要求增加的工程项目，预算方式原则上按甲方确认的工程报价方式执行。

10.2 项目清单和设计图以外的增加工程项目必须由甲方确认后，乙方方可施工。

10.3 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如需要提出修改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4 甲、乙双方的联系地址已注记在本合同上，所有信函均应以上述地址为依据。如甲、乙各方变更联系地址应在迁徙之日将新注记地址函告并送达对方，否则视本合同注记的联系地址为唯一合法联系地址，所有按本合同注记地址寄出的函件视为已送达甲、乙各方。

第三部分：工程质量保修书

甲方、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本次工程所涉及的项目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1. 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1. 1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 2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本次装修范围内的项目。

2. 缺陷责任期

本项目缺陷责任期为 2 年，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算。缺陷责任期内，乙方按合同约定承担缺陷修复义务。缺陷责任期满 14 日内，乙方可向甲方申请返还 3% 结算审定金额的质量保证金，甲方在确认工程质量符合要求后予以返还。缺陷责任期只是甲方按规定向乙方返还质量保证金的期限，缺陷责任期满后，施工单位应继续承担质量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具体质量保修期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第 3 条执行。

3. 质量保修期

3. 1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3. 1. 1 基础设施工程、房屋建筑的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

3. 1.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3. 1. 3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3. 1.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为 2 年。

3.2 本工程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实行保修。工程交付使用后，甲方对本项目实施管理，在工程保修期限内，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对本工程的相关部位进行维护管理。保修期限内，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处理，两日内未完善处理的或维修三次不能满足规范要求，甲方有权直接另行委托修缮维护，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审定的维修费用乙方不得有异议；如存在质量问题引起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利用乙方质保金先行赔偿，不足部分仍由乙方承担责任，且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因先行赔偿第三方支付的一切费用，乙方应予全额赔偿。

3.3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4. 保修费用

4.1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甲方（盖章）：中国刑警学院（广州） 乙方（盖章）：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奥体南路 399 号 地 址：

日 期： 日 期：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代理编号:

合同包号:

投标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开标日期: 年 月 日

1、竞价函

竞 价 函

中国人民警察大学（广州）：

（竞价人全称）授权（竞价代表人姓名）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合同包号、项目代理编号）竞价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竞价。为此：

一、遵照学校有关规定，经认真研究竞价文件的竞价须知、合同条款、项目内容及要求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的总价作为竞价报价，项目履约时间：_____并按上述合同条款、项目内容及要求的条件要求承担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二、提供竞价文件规定的全部竞价文件。

三、我方同意在本项目竞价文件中规定的竞价之日起____天内遵守本竞价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届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四、我方将按竞价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并对竞价活动中的一切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五、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竞价有关的一切数据和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的竞价。

六、如果在竞价截止日后规定的竞价有效期内撤回竞价，我方的竞价保证金（如有）可被贵方没收。

七、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竞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八、我方已经详细审核全部竞价文件，包括竞价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九、我方承诺接受竞价文件中《合同主要条款》的全部款项且无任何异议。

十、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竞价文件、成交通知书和本竞价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竞价日期： 年 月 日

2、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合同包号: _____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合同包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报价		项目履约时间	备注
			大写	小写		

注: 1. 此表中, 此报价包括竞价文件中要求的全部费用, 报价应和《分项明细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

单位名称(盖章) :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分项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包名称：

注：按照本项目附件《工程量清单》进行明细报价，并将已按要求填报规范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附在响应文件中。总报价应与上述《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一致。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竞价人对竞价文件及合同主要条款的确认

竞价人对竞价文件及合同主要条款的确认

中国刑警学院（广州）：

我公司认真研究了贵单位（项目名称、合同包号、项目编号）竞价文件，完全同意全部规定，现予以确认，若我公司成交，我们承诺将忠实的履行竞价书中的全部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与贵单位签订合同，承担我方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竞价日期： 年 月 日

5、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代理编号： 合同包号：

序号	竞价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注：不管竞价文件商务条款要求的是否相同，供应商都必须详细填写本表。

商务条款包含不限于以下几项：付款方式、履约保证金等，请供应商根据竞价文件相关要求及自身具体情况予以填制。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竞价日期： 年 月 日

6、技术指标与服务要求偏离表

技术指标与服务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代理编号： 合同包号：

序号	竞价文件中技术指标及服务要求	响应文件中技术指标及服务要求	偏离	说明

注：(1)不管竞价文件技术及服务要求条款要求的是否相同，供应商都必须详细填写本表。

(2)本表填写内容为：竞价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需求中的“第二部分 技术需求部分”及“第三部分 技术规范书”所列的要求及内容。

(3)供应商填表内容须与竞价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需求中的“第二部分 技术需求部分”及“第三部分 技术规范书”所列要求内容逐一对应，缺项、或未按要求填写视为格式不符合要求，按照竞价文件第三部分响应人须知中第九项无效响应第 32 点（6）款情形处理。

(4)供应商对含有范围值的指标项（如 \geq , 土等），供应商应根据所投产品参数明确指标具体标准值在偏离表内响应，否则该项指标按不满足处理。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竞价日期： 年 月 日

7、资格审查内容

7-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若分公司投标的，响应人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2 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7-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或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7-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7-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响应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幅度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幅度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文），“较大幅度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幅度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7-6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承建工程的企业（即工程施工单位）须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由响应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详见第七部分其他可选格式）【本条款所称中型或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所确定的中型或小型或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微企业。】

7-7 合同包1（高低压配电房电力系统维修改造）：供应商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核发且在有效期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的规定换领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7-7 合同包2（警体馆周边加设供电线项目）：供应商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核发且在有效期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城乡

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的规定换领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7-8 供应商须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三级（含）以上许可。（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许可证书）

7-9 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7-10 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且在供应商单位注册，并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须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证件）

【注：一级注册建造师打印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手写签名应与签名图像笔迹一致，电子证书使用时限为180天，注册有效期不足180天的，使用时限截止日期以注册有效期截止日期为准，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证书无效，需重新下载电子证书并再次确认使用时限；广东省二级注册建造师打印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广东省外的二级建造师须按当地政策文件办理注册并提供有效的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使用时限截止日期以注册专业有效期截止日期或建造师满65周岁当日为准）】

7-11 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的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证件）

7-12 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不得为同一人。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7-13 响应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①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响应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②若分公司投标：响应人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除了对响应人进行信息查询外，同时对总公司的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7-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的投标；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7-1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7-1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须提供被授权人在投标单位近一年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3个月内的公司社保缴纳时间不限）

8、《资格文件声明函》

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 年 月 日发布 中国刑警学院（广州）高低压配电房电力系统维修改造及警体馆周边加设供电线项目（合同包号）（项目编号：ZGJC-2025GC-15）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公司（企业）的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本采购项目包组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四、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注：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

单位地址：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

日期：

9、法定代表人证明（格式）

（法定代表人参加竞价会，须出示此证明）

致：中国刑警学院（广州）：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合同包号、项目代理编号）竞价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竞价的有关事宜。

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身份证号码：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传真：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10、法定代表人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不能参加竞价会，须由被授权人出示此证明）

致：中国刑警学院（广州）：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为：_____兹委托我单位：_____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
合同包号、项目代理编号)_____竞价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竞价的有关事宜。

附全权代表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如响应人为法定代表人的，可不提供此项。授权代表参加竞价时请单独携带此项文件。

11、近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响应人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响应人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并加盖响应人公章；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中国刑警学院（广州）：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合同包号、项目代理编号）竞价的有关活动，郑重声明：我公司在近三年的经营活动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要求，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公司本次竞价所提交的一切材料均真实、合法、有效，不以他人名义响应、借用资质、挂靠骗取中标/成交，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包括官方指定网站查询的信用记录，所有事项如实汇报，不免除在其他网站查询的相关违规记录的责任）。我公司自愿接受贵方监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竞价日期： 年 月 日

12、《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加盖响应人公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建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如采购标的过多的，可以列表形式按序号将合同包内每一标的列出）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为专门预留给中小微企业的采购项目，本声明函是必须提供项，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国家有关规定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3、项目实施方案（如有）

项目实施方案按照竞价文件“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所列要求提供；（格式自拟）

14、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如不适用可删除）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名称	项目金额	类似内容	证明文件 (注明证明文件 名称及页码)
				

说明：供应商所附业绩需符合竞价文件证明材料相关要求。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15、未提供前期服务的承诺

未提供前期服务的承诺

中国刑警学院（广州）：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的有关活动，郑重承诺：我公司未在招标前期为该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6、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代理编号：_____）采购中若成交，我们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按竞价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当交纳的成交服务费用。

特此承诺！

承诺方名称：_____

承诺方公章：_____

承诺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7、实质性响应承诺

承诺函（适用于合同包 1）

致：中国刑警学院（广州）

我单位的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中国刑警学院（广州）高低压配电房电力系统维修改造及警体馆周边加设供电线项目（合同包 1），作出如下承诺：

1. 我司承诺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工。
2. 我司承诺高压设备 5 年质保/低压设备 3 年质保。
4. 我司承诺项目经理为本单位正式员工，负责整体项目。
5. 我司承诺技术人员为本单位正式员工，负责项目的运行管理。
6. 我司承诺为本项目拟投入总服务人数为 4 人。
7. 我司承诺完全响应竞价文件“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四、商务要求/（一）报价要求、（二）付款方式）。

特此承诺！

响应人名称：

年 月 日

承诺函（适用于合同包 2）

致：中国刑警学院（广州）

我单位的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中国刑警学院（广州）高低压配电房电力系统维修改造及警体馆周边加设供电线项目（合同包 2），作出如下承诺：

1. 我司承诺开工后 40 个日历天内完工
2. 我司承诺质保期内，因产品缺陷及正常使用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由施工单位负责维修、维护，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维修维保响应及完成时限不得超过 1 周。
3. 我司承诺质保期不少于 2 年
4. 我司承诺凡由成交供应商采购的材料、设备，进入施工现场时，需经采购人作质量确认后方可进场，并及时向采购人提供材料、设备的相关送检资料；如该等材料、设备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成交供应商负责将其更换为质量和规格符合要求的材料、设备，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5. 我司承诺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或借口延误甲供材的及时进场入库，否则以每次 500 元罚款；成交供应商协助采购人保证甲供材的进场，应积极承担甲供材的施工配合作务，若出现不配合甚至刁难供货商的情况，按采购人每协调一次扣除 500 元作为违约金。
6. 我司承诺材料进场由甲方、乙方、监理（若有）方确认后方可使用。
7. 我司承诺符合国家及学校验收相关规定。
8. 我司承诺缺陷责任期为 2 年。
9. 我司承诺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10. 我司承诺技术负责人为本单位正式员工，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工程类相关专业），负责组织编制、审批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为项目顺利进行提供技术支持。
11. 我司承诺完全响应竞价文件“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四、商务要求/（一）付款方式、（三）报价要求）。

特此承诺！

响应人名称：

年 月 日

18、一般条款响应承诺

承诺函（适用于合同包 1）

致：中国刑警学院（广州）

我单位的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中国刑警学院（广州）高低压配电房电力系统维修改造及警体馆周边加设供电线项目（合同包 1），作出如下承诺：

1. 我司承诺质保期内，投标人提供 7*24 小时服务保障，电话报修后 4 小时上门服务，8 小时内排除故障。
2. 我司承诺供应商需将新电缆、新配套配件从生产厂家/仓库运输至校区指定地点（7 号楼旁施工临时堆放区），运输过程中需采取防护措施（如缠绕防水布、固定电缆盘防止滚动），避免物资受潮、碰撞、磨损。
3. 我司承诺需提供运输单据（含出发地、目的地、运输时间、物资清单），若运输过程中出现物资损坏、丢失，由供应商无偿补发。
4. 我司承诺材料进场由甲方、乙方确认后方可使用。提供相应承诺函。
5. 我司承诺施工完成后需对学校负责配电房管理的人员进行培训，直到熟悉掌握设备使用。
6. 我司承诺人员管理服从学校的管理，在校区内不许拍照，注意形象。
7. 符合学校验收相关规定。

特此承诺！

响应人名称：

年 月 日

承诺函（适用于合同包 2）

致：中国刑警学院（广州）

我单位的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中国刑警学院（广州）高低压配电房电力系统维修改造及警体馆周边加设供电线项目（合同包 2），作出如下承诺：

1. 我司承诺驻场人员须遵守安全施工有关规定，服从学校管理。
2. 我司承诺项目经理为本单位正式员工，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及以上执业资格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负责整体项目。
3. 我司承诺专职安全员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持安全员 C 证，负责施工现场安全检查与督导。

特此承诺！

响应人名称：

年 月 日

19、供应商其他文件